

輔英科技大學
「網路商家創業與行銷」模組學程規畫書

112年11月23日112學年度第1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
一、學程簡介：

(一)學程類別：一般學程 微學程 跨域模組學程(適用 四技資訊科技與管理系 二技)

(二)學程宗旨及特色說明(如:跨域專長、核心能力或就業方向等):

學程宗旨：培育資訊科技與管理系學生多元學習之專業能力，結合健康事業管理系與休閒與遊憩事業管理系之專業課程，培育網路商家創業與行銷之專業能力。

跨域專長：1. 公司經營管理 2. 多元行銷 3. 數位多媒體設計。

模組就業職務：1. 電子商務創業商家 2. 電子商務管理師 3. 行銷企劃人員。

模組核心能力：具備 1. 創業經營管理能力 2. 行銷管理能力 3. 多媒體設計能力。

二、學程負責單位：資訊科技與管理系

協辦單位：休閒與遊憩事業管理系、健康事業管理系

負責人：系主任

電話分機：6480

三、學程規劃課程內容：

說明：課程規劃應包含跨系專業課程

1. 一般學程與微學程：應有 4 學分為跨系專業課程；共同教育中心規劃之學程除外。

2. 模組學程：二技至少 4 學分為跨系專業課程；四技至少 6 學分為跨系專業課程。

(一)學分數：必修課程 3 學分，選修至少 10 學分，合計至少修滿 12-16 學分。

(二)必修課程：3 學分

序號	開課單位	科目名稱	學分	備註
1	資訊科技與管理系	電子商務	3	

(三)選修課程：至少修畢 10 學分

序號	開課單位	科目名稱	學分	備註
1	健康事業管理系	多媒體設計與應用	2	
2	健康事業管理系	策略管理	2	
3	休閒與遊憩事業管理系	客訴處理技巧	2	
4	健康事業管理系	銷售與商業談判技巧	2	
5	休閒與遊憩事業管理系	成本控制分析	2	
6	健康事業管理系	社群行銷	2	
7	健康事業管理系	全通路行銷	2	
* 8	健康事業管理系	創新與創業	2	

(四)抵免原則：

(1)不同學程中，相同課程或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相同之課程，可共同認列以滿足不同學程要求，但每一學程之共同認列學分至多為該學程學分的二分之一，且共同認列課程於畢業總學分中僅能認列一次。

(2)科目不相同時是否採計，須經修讀之學程負責人同意，方得辦理抵免。

(3)學生完成模組學程之修課規定，其中外系所修學分可直接採計為所屬學系專業選修學分，不受跨系選修學分數限制。畢業前未修畢模組學程規定學分者，其所修外系課程學分則依規定採計為跨系選修學分。

四、學程其他規定：無

日期	負責人簽章	學程負責單位主任簽章	學院院長簽章

保存年限：五年

表單編號：1002-3-03-6503